证券代码:002323 证券简称:*ST百特 公告编号:2019-002

江苏雅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存在重大违法强制退市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股票存在重大违法强制退市风险

2017年4月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稽查总队调查通字171088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被立案调查。公司已于2017年4月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进行了披露(公告编号:2017-023)。

2017年5月1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编号:处罚字[2017]54号)。公司已于2017年5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进行了披露(公告编号:2017-053)。

2017年12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2017]102号)。公司已于2017年12月1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进行了披露(公告编号:2017-099)。

2018年7月4日,公司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发来的《关于通报江苏雅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嫌犯罪案被中国证监会移送公安机关的函》(中小板函【2018】第5 号),公司因涉嫌构成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已于近日被中国证监会移送公安机关。公司已于2018年7月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进行了披露(公告编号:2018-091)。

2018年11月16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2018年11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实施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退市公司重新上市实施办法(2018年修订))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公司继续维持停牌状态,待人民法院对公司作出有罪裁判且生效后,依据新规判断是否构成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

二、公司股票交易安排

根据原规则,公司股票于2018年7月5日停牌一天,并于2018年7月6日起复牌,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自2018年7月6日复牌之日起至2018年8月16日,已满三十个交易日。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8月17日开市起停牌。

根据通知,公司股票继续维持停牌状态。因我公司股票已依据原规则交易满三十个交易日,如深圳证券交易所依据新规决定对公司股票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在暂停上市前,不再给予我公司股票三十个交易日的交易期。停牌期间,若公安机关决定不立案或者撤销案件,人民检察院作出不起诉决定,或人民法院作出无罪判决,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恢复股票正常交易。

三、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

公司将主要通过以下两种方式接受投资者咨询:

(1)投资者互动平台网址:http://irm.p5w.net

(2)咨询电话:021-32579919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江苏雅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603583 证券简称:捷昌驱动 公告编号:2019-002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变更登记和项目备案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 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3,000万美元对J-Star Motion Corporation(以下简称"美国J-Star"或"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仍持有美国J-Star10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2018-015)。

近日公司完成了相关政府审批手续,取得了浙江省商务厅换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N3300201900016号)和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过通知单》,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企业境外投资证书

1、境外企业名称:捷事达有限公司

2、国家:美国

3、设立方式:变更

4、投资主体: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比:100%

5、投资总额:27,584.8万人民币(折合4,000万美元)

6、出资方式:自有资金

7、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智能电动升降控制系统及线性驱动产品、设备

8、核准或备案文号:浙境外投资(2019)N00016号

二、项目备案通知书

根据《企业境外投资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11号),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过通知单》(浙发改境外备字(2019)3号),经审核,同意对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美国子公司增资项目予以备案,项目审批文号:2019-330000-13-03-001229-000。

项目名称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美国J-Star增资项目		
投资主体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所在地	美国		
投资内容	拟增资3,000万美元在当地建设工厂,拓展业务		
投资总额	3,000万美元	中方投资额	3,000万美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特此公告。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600369 证券简称:西南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9-001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01月1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西南证券大厦106会议室(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8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997,991,60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3.1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廖庆轩董事长因公务原因无法主持本次会议,根据《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经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推举公司总裁、董事吴坚先生为本次会议主持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2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

3、公司法定代表人廖庆轩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因公务原因无法出席本次会议,委托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97,991,302	99.9999	300	0.0001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重庆索通律师事务所

律师:郑雯文、王秀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2日

股票代码:A股600663 B股900932 股票简称:陆家嘴 陆家B股 编号:临2019-001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浦东金融广场2号办公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2年5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浙江蚂蚁小微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阿里巴巴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支付宝公司")通过与公司签署《合作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预定浦东金融广场2号办公楼(以下简称"该办公楼")事宜,并且各方约定待该办公楼具备预售条件后,由支付宝公司和公司签署正式的办公楼预售合同。该办公楼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泉北路447号,计容面积约4.8万平方米。按照上述协议和合同,部分交易款项已分期完成支付。

现该办公楼已具备预售条件。公司根据与浙江蚂蚁小微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宝公司签署的《合作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于2019年1月10日与支付宝公司签署了该办公楼的《预售合同》,将该办公楼转让给支付宝公司,转让暂定总价为人民币22.62亿元。公司将按照上述协议、合同的约定,在支付宝公司完成款项的支付后,交付该办公楼。

本次交易完成后,预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约人民币5.8亿元(具体数据请以审计报告最终确认金额为准),将对公司2019年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二日

证券简称:上海电力 证券代码:600021 编号:临2019-02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发电量完成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2018年度发电量完成情况

根据公司统计, 2018年全年,公司完成合并口径发电量484.76亿千瓦时(含调试电量),同比上升18.19%,其中煤电完成376.28亿千瓦时,同比上升18.78%,气电完成54.95亿千瓦时(含调试电量),同比上升4.31%,风电完成32.04亿千瓦时(含调试电量),同比上升12.83%,光伏发电完成21.49亿千瓦时,同比上升74.86%;上网电量459.93亿千瓦时,同比增加17.84%;上网电价均价(含税)0.48元/千瓦时,同比增加0.01元/千瓦时。

2018年全年,公司市场交易电量157.43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4.78%。其中直供交易电量(双边、平台竞价)123.6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93.10%; 燃气代发和抽水代发电量16.49亿千瓦时,同比基本持平;跨省区交易电量和发电权交易(合同替代、转让)等17.2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786.16%。

公司发电量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新能源项目投产发电以及控股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所属煤电项目和新能源项目投产发电; 二是公司并购的国家电投集团浙江新能源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注:由于公司2018年收购了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国家电投集团浙江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涉及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对去年同期的发电量、上网电量等进行了追溯调整。)

公司所属各电厂2018年全年发电量数据如下:

类型	公司/项目名称	发电量(亿千瓦时)	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煤电	上海上电漕泾发电有限公司	96.26	91.45
	座护电力有限公司	72.21	69.43
	江苏阚山发电有限公司	46.62	44.1671
	吴泾热电厂	25.26	23.5956
	上海外高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3.11	30.2303
	国家电投集团协鑫滨海发电有限公司	102.82	98.14
气电	上海漕泾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2.94	41.76
	马耳他D发电有限公司	4.07	3.94
	浙江浙能长兴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4.38	4.18
	罗泾燃机发电厂	1.34	1.31
	哈密燃机(调试)	2.2	-
	前滩分布式供能(调试)	0.018	-
风电	莆县协合风力发电	2.13	2.07
	宿州协合风力发电	1.15	1.12
	天长协合风力发电	0.8	0.79
	烟台亿豪风力发电	0.9	0.88
	山西岸源风力发电	2.146	2.1
	青海格尔木风力发电	1.39	1.37
	宁夏太阳山风力发电	1.21	1.19
	江苏太丰海上风电	1.1800	1.15
	安徽东至风力发电	0.0037	-
	黑山风电(调试)	0.0066	-
	国家电投集团滨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7.28	7.07
	国家电投集团徐州贾汪新能源有限公司	1.56	1.51
	国家电投集团东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0.85	0.84
	国家电投集团滨海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70	8.21
	国家电投集团滨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68	2.60
	国家电投集团响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0.05	0.05
光伏发电	江苏东台光伏发电	0.66	0.66
	江苏沛县光伏发电	0.21	0.21
	宿迁协合光伏发电	0.10	0.1
	江苏泗阳光伏发电	0.09	0.08
	江苏苏新光伏发电	0.13	0.13
	江苏海安策兰光伏发电	0.27	0.26
	嘉兴分布式光伏发电	0.06	0.06
	内蒙古察右中旗光伏发电	0.74	0.74
	新疆鄯善光伏发电	0.82	0.8
	江苏盐都楼王镇渔光互补光伏发电	0.09	0.0853
	内蒙古赤峰翁牛特旗光伏发电	0.70	0.69
	江苏盐城北龙港光伏发电	0.18	0.17
	湖北麻城光伏发电	0.68	0.67
	张北天宏光伏发电	0.31	0.3
	海安元亚光伏发电	0.12	0.11
	湖北宜城光伏发电	0.26	0.25
	广西睿威光伏发电	0.60	0.59
	日本大阪南港光伏发电	0.03	0.03
	日本兵库三田光伏发电	0.07	0.07
	日本茨城筑波光伏发电	0.42	0.41
	座护电力有限公司田集光伏发电	0.068	0.066
	秦皇岛宏伟光伏	0.28	0.26
	秦皇岛翼电光伏	0.27	0.26
	山东寿光光伏	0.34	0.33
	山东德州光伏	0.29	0.29
	贵州盘县光伏	0.51	0.51
	湖州宗晖光伏	0.72	0.71
	湖北随州光伏	0.1	0.09
	山东海阳光伏	0.29	0.28
	海安振海光伏	0.13	0.12
	海安金轩光伏	0.075	0.07
	海安云星光伏	0.08	0.08
	宿迁泗洪光伏	0.21	0.2
	湖南涟源光伏	0.22	0.22
	湖北孝感光伏	0.55	0.55
	山东郓城光伏	0.34	0.33
	漕泾移动式光伏	0.41	0.34
	湖南华容一期	0.58	0.57
	湖南华容二期	0.51	0.5
	广西武鸣光伏	0.68	0.67
	河南万邦光伏	0.54	0.53
	湖北荆门光伏	0.27	0.27
	湖北当阳光伏	0.56	0.53
	海安开义光伏	0.006	0.005
	海安天明光伏	0.007	0.007
	海安德宇光伏	0.007	0.006
	马耳他马萨光伏	0.0019	0.0019
	辽宁铁岭新辉光伏	0.045	0.04
	辽宁铁岭轩诚光伏	0.022	0.02
	辽宁铁岭旭晨光伏	0.043	0.04
	辽宁铁岭华实光伏	0.043	0.04
	广东肇庆光伏	0.001	0.01
	国家电投集团盐城大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0.30	0.30
	中电投建湖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0.91	0.89
	国家电投集团洪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0.52	0.52
	国家电投集团常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0.14	0.14
	国家电投集团涟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0.10	0.10
	国家电投集团高邮新能源有限公司	0.26	0.26
	苏州和地智慧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0.08	0.06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0.11	0.11
	浙江富阳等五个区域集中连片光伏电站	0.16	0.16
	浙江杭州桐庐白云源光伏电站	0.04	0.04
	浙江杭州桐庐高而基钢构光伏电站	0.02	0.02
	浙江杭州桐庐杭万汽车部件光伏电站	0.03	0.03
	浙江杭州桐庐中科雅思光伏电站	0.02	0.02
	浙江杭州余杭博创机械光伏电站	0.02	0.02
	浙江杭州余杭鹏美国际光伏电站	0.03	0.03
	浙江杭州余杭美术地毯光伏电站	0.01	0.01
	浙江杭州余杭光伏电站	0.12	0.12
	浙江杭州富阳易世达光伏发电站	0.06	0.06
	浙江湖州安吉奥宏容器光伏电站	0.01	0.01
	浙江湖州安吉华菲光伏电站	0.02	0.02
	浙江湖州安吉光伏电站	0.64	0.64
	浙江绍兴上虞桑尼光伏电站	0.08	0.08
	浙江省金华市兰溪一期光伏电站	0.13	0.13
	浙江慈溪一期光伏电站	0.25	0.25
	浙江杭州桐庐江久机械光伏电站	0.01	0.01
	浙江杭州桑尼富阳光伏电站	0.08	0.08
	浙江台州天台银轮光伏电站	0.07	0.07
	浙江湖州德清远大光伏电站	0.12	0.12
	浙江宁波象山光伏电站	0.10	0.10
	浙江杭州桐庐天元机械光伏电站	0.01	0.01
	浙江省衢州常山光伏电站	0.10	0.10
	浙江衢州龙游光伏电站	0.09	0.09
	浙江金华兰溪三期二期光伏电站	0.10	0.10
	浙江省温州泰顺光伏电站	0.09	0.09
	浙江金华桑尼光伏电站	0.05	0.05
	浙江嘉兴等区域光伏电站	0.38	0.38
	浙江省平湖新臻光伏电站	0.04	0.04
	浙江省舟山金鹏光伏电站	0.03	0.03
	浙江浦江光伏电站	0.13	0.13
	浙江绍兴柯桥光伏电站	0.04	0.04
	浙江绍兴诸暨光伏电站	0.02	0.02
	浙江台州三门光伏电站	0.16	0.16
	浙江湖州安吉长虹光伏电站	0.07	0.07
	浙江丽水松阳一期光伏电站	0.09	0.09
	浙江宁波北仑一期光伏电站	0.27	0.27
	浙江金华市金华山工业园区一期光伏电站	0.30	0.30
	浙江省嘉兴海盐光伏电站	0.02	0.02
	浙江杭州大江东光伏电站	0.03	0.03
	浙江江山椒盛光伏电站	0.07	0.07
	浙江永康农伟光伏电站	0.03	0.03
	浙江桑尼浮安光伏电站	0.06	0.06
	浙江省衢州光伏电站	0.01	0.01
	浙江三门汇晋光伏电站	0.02	0.02
	广西崇左龙州光伏电站	0.09	0.09

注:上海外高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外高桥电厂"),江苏阚山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阚山电厂"),浙江浙能长兴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燃机")的发电量中包含自发自用光伏电量,其中外高桥自发自用光伏54万千瓦时,阚山自发自用光伏377万千瓦时,长兴燃机自发自用光伏50万千瓦时。

二、2018年度装机容量情况

1、2018年第四季度,公司新增控股装机容量161.64万千瓦。其中:

(1)新增投产控股装机容量113.3万千瓦:

大丰海上风电投产27.72万千瓦,铁岭轩诚光伏投产1.004万千瓦,铁岭旭晨光伏投产2.004万千瓦,铁岭华容光伏投产2.004万千瓦,铁岭新晖光伏投产2万千瓦,广东肇庆光伏投产0.904万千瓦,安徽东至风电投产1.68万千瓦,湖北当阳光伏投产2.4万千瓦,安徽庆云风电投产10万千瓦,江苏宝应光伏投产10万千万,河北丰宁光伏投产3万千瓦,河北尚义光伏投产2万千瓦,海南屯昌光伏投产5.05万千瓦,哈密燃机投产32万千瓦,泗洪光伏项目投产10万千瓦,响水大有风电投产1.54万千瓦。

(2)收购国家电投集团浙江新能源有限公司,共计48.34万千瓦光伏项目。

截至2018年12月底,公司控股装机容量为1500.25万千瓦,清洁能源占装机规模的43.48%,其中:煤电848万千瓦、占比56.53%,气电239.18万千瓦、占比15.94%,风电192.19万千瓦、占比12.81%,光伏发电220.88万千瓦、占比14.72%。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二日

证券简称:上海电力 证券代码:600021 编号:临2019-03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25亿元—30亿元之间,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预计将增加15.72亿元—20.72亿元,同比增加169%—223%。

2、公司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预计为4.5亿元—6.5亿元之间,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预计将增加2.06亿元—4.06亿元,同比增加84%—166%。

3、影响公司本次业绩的原因:一是因合作开发杨树浦电厂土地项目,预计将增加公司2018年净利润约20亿元; 二是公司新能源项目投产发电以及控股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所属煤电项目和新能源项目投产发电;三是公司并购的国家电投集团浙江新能源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5亿元—30亿元之间,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预计将增加15.72亿元—20.72亿元,同比增加169%—2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5亿元—6.5亿元之间, 与上年同期 (法定披露数据)相比,预计将增加2.06亿元—4.06亿元,同比增加84%—166%。

2、由于公司2018年收购了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国家电投集团浙江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涉及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对上年同期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公司预计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经重述后的财务报表数据相比,将增加15.05亿元—20.05亿元,同比增加151%—20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经重述后的财务报表数据相比,将增加2.06亿元—4.06亿元,同比增加84%—166%。

(三)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28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44亿元;每股收益0.3851元。

(二)上年同期经重述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95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44亿元;每股收益0.4128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为高质量推进杨树浦电厂土地项目开发,上海电力与上海杨浦滨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合作开发杨树浦电厂地块。上海电力与杨浦滨江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上海杨树浦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杨树浦置业")合资成立上海杨树浦馨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馨懿公司")。上海电力持有馨懿公司49%股权,杨树浦置业持有馨懿公司51%股权,首期注册资本100万元。馨懿公司成立后,上海电力以全资子公司上海杨电能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作价215,100.00万元增资至馨懿公司,杨树浦置业以现金223,879.60万元增资至馨懿公司,双方保持股权比例不变。2018年12月25日,上海电力和杨树浦置业已完成馨懿公司的工商注册、增资、工商变更等各项工作。上海电力对馨懿公司不具有控制权,但具有重大影响。上海电力将遵循《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和计量之规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以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2、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将换出资产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该笔交易预计将增加上海电力2018年净利润约20亿元。

(二)公司新能源项目投产发电以及控股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所属煤电项目和新能源项目投产发电。

(三)公司并购的国家电投集团浙江新能源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四、风险提示

基于公司财务部门根据自身专业判断及与年审会计师初步沟通后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8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203 证券简称:福日电子 公告编号:2019-002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1月11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州市鼓楼区五一北路153号正祥商务中心2号楼13层大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0,164,95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2.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卞志航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4人,出席4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许政声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2019年度公司为所属公司提供不超过49.40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0,164,954	100	0	0	0	0

2019年度公司为所属公司提供的具体担保额度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持股	2019年度拟授权审批担保额度
1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100%	140,000.00
2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	100%	45,000.00
3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65,000.00
4	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	100%	100,000.00
全资子公司小计				350,000.00
1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69.59%	2,000.00
2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51%	10,000.00
3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	65%	13,000.00
4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	70%	30,000.00
5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福日源磊科技有限公司	70%	30,000.00
6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迅锐通信有限公司	51%	5,000.00
7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旗开电子有限公司	51%	22,000.00
8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旗开电子有限公司	51%	7,000.00
9	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深圳市旗开电子有限公司	51%	20,000.00
10	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深圳市优利麦克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80%	5,000.00
控股子公司小计				144,000.00
审批额度上限				494,000.00

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相互之间调剂使用。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253,744	100	0	0	0	0

公司关联股东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和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均按照相关规定回避了表决。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包括普通决议议案及特别决议议案)均获有效通过。其中涉及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94,234,189股和间接控股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43,677,021股均按照相关规定回避了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闽天律师事务所

律师:唐亚飞、王凌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19-04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4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9年1月11日在公司办公楼3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董永东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向孙路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063号),核准公司向孙路等交易对方发行36,833,684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上述新增股份已于2019年1月10日上市,公司总股本由202,400,000股增至239,233,684股,注册资本由202,400,000元增至239,233,684元。

根据公司2018年9月25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 本项议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权限范围内, 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在原经营范围中增加"电信增值业务",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软件开发、系统集成、云计算大数据研发与服务;电子和信息及其他新技术研发、转让及产品生产、销售;自动控制、安全防范、智能楼宇、智能交通、公路交通机电工程和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互联网技术服务;电信增值业务;信息工程咨询、监理、培训及服务。上述产品的批发。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注册资本的变更、经营范围的增加;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修正)》,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及修订后的《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

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已完成,董事会同意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结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发表的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定于2019年1月28日14:30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上述第二项和第三项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公司2019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19-05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4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9年1月11日在公司办公楼3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方友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已完成,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结项,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